第六章 打回原形的天使

一

“我想，这里就是巨炮的操控室了。”

南歌跳下战车，打量着四周的一切。他和卡蓝此刻正处一个庞大的大厅之中，目光所及之处，处处是闪烁不停的指示灯和一块块荧光屏。卡蓝仔细观察了一会，伸手按下了身边一个操作平台上的黄色的按键。嗒的一声轻响，那平台向外伸展出一块小巧的键盘。卡蓝想了想，再键盘上输入了一些让南歌看来有些莫名其妙的命令行。稍顷，南歌和卡蓝对面的最大的那块荧光屏上出现了一系列古怪的图形，看起来杂乱无章。卡蓝迅速地敲击着电脑键盘，不停地输入他认为有用的命令，但是好像起不了什么作用，那些乱七八糟的图形反而转得更快了。

“天哪，”卡蓝失望地向后退了一步，“水鬼应该是我所见过的除了鲁克老师之外最高明的电脑高手了，我根本无法破解他对巨炮所设置的控制口令！”“卡蓝，”南歌拍拍卡蓝的肩头，“控制这两台巨炮的主要电脑设备在哪里？”

“就是这儿。”

南歌走到卡蓝所指的那个操作台前看了看，微微一笑，伸手从卡蓝的腰间拔出手枪，也不刻意瞄准，连续几枪打下去，那个操控电脑设备顿时冒出了黑烟，跟着霹雳啪啦的一阵乱响之后，整个大厅里陷入一片漆黑。

“呵呵，这不就破解了嘛。”南歌把手枪依旧仍还给卡蓝，“上车吧，我们去奥多镇通知镇长，要他们重新更换一台新的电脑不就齐了嘛。”

这倒是异常直截了当的方法。卡蓝为之莞尔。

两个朋友上了战车，开在前面的南歌开炮轰开了巨炮底座的后门，径直开了过去。战车行驶的轰鸣声遮住了海浪拍岸的声音，由于有十来年没有人经过，疯长的野草几乎遮住了整个路面。大路的左侧，陡峭的山峰光秃秃的也不见有什么树，看起来分外凄凉。行走了二十多公里之后，南歌和卡蓝的视野之中终于出现了一栋孤零零的小屋。

“有人在吗？”下了车的两个朋友，站在门外拍打着门板。

门开了，一个满面红光的中年人惊异地望着两个年轻人。

“大叔，”南歌很有礼貌的道，“我们可以在这儿歇歇脚吗？”

“当然可以，”中年人说，“请进来吧。”

房间是很小的了，一半做客厅，一半做卧室，中年人请南歌和卡蓝坐下，为他们端来了茶水。

“你们是从奥多镇来的么？年轻人。”中年人说，“恕我眼拙，我好像没有见过你们。如果你们要去波布镇，我建议你们还是赶快回去，前面有两座失控的巨炮，十五年来从未有人能够从那里顺利通过！”

“不，”南歌喝了口茶，微笑道，“我们是从波布镇来的，我们要到奥多镇去。”

“开什么玩笑？”中年人看起来有点生气了，“喝了茶赶快走，小小的年纪，说起谎来眼也不眨，真是不像话。”

“大叔，”卡蓝道，“我们没有说谎，你只要出去看看我们那伤痕累累的战车就知道我们说的是实情了。巨炮的操控系统已经坏了，现在的它，仅仅是个摆设。”

“这是真的？”中年人瞪大了眼睛。

“是真的。”卡蓝认真地说。

中年人冲出了房间，停不多时又跑了回来，满面惊恐之色：“不错，看你们开的战车的情况，我相信你们没有说谎。天哪，如果失去了巨炮的保护，奥多镇的百姓怎么办？我们将如何阻挡从小岛那边蜂拥而至的怪物！不，我要赶快去看看！”

中年人又冲了出去。

南歌和卡蓝歇息了一会，不见那中年人回来，也就不再等候，坐上战车，沿着大路继续前行。但是行进不到十分钟，卡蓝的暴龙的发动机就罢工了，只好由南歌用他的战车牵引着走。

“卡蓝，”南歌打开了通讯机，“我们不要前进了，使用传真回拉多镇吧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卡蓝不解地问，“前面就是奥多镇了。”

“我知道前面就是奥多镇了，”南歌很无奈地说，“我的发动机在战斗中也受到了损害，马达运转的声音听起来很不正常，我真担心它会随时就地罢工。要知道，现在你的暴龙也不能动了。”

“听你的，大哥。”

南歌不再说话，伸手打开传真装置，那甜美的女声立时传了出来：“请将你的右手放在荧光屏上，谢谢合作。”

南歌依言做了，稍顷，那声音又道“DNA检测完毕，数据检测完成，战车状况良好，现在可以发送传真至特定地点，请选择1拉多2麦基3波布。”

南歌按下了1，只觉得战车微微一震，从监视镜中便已望见了熟悉的家乡景色。南歌轻轻吐了口气，操纵战车，开进了自家大门。

“老爸。”

南瓜大叔望着这两个刚从战车里走出来的壮实的小伙子，刚刚经过这一场剧烈的战斗，南歌和卡蓝都已经显得疲惫不堪，看起来无精打采的。

“有事吗？”南瓜大叔严肃地说，“南歌。”

“开玩笑？”南歌嘟囔道，“这里也是我的家啊，老爸，我没事就不能回家来看看啊。”

“好了好了，”南瓜大叔说，“现在看看也看过了，还不快走？”“没那么容易，”南歌笑道，“俺哥俩的战车都坏了，你要是不给我们修好，这一辈子我们都不出去啦。走，卡蓝，我们上楼去。”

望着南歌和卡蓝的背影，南瓜大叔笑了笑，喊了他两个徒弟过来，拿着工具，开始检修南歌和卡蓝那两辆受损的战车。

一觉醒来，外面已经是黑透了，南歌揉了揉发酸的眼睛。睡在身边的卡蓝不知什么时候不见了，唉，肚子好饿。南歌慢慢爬起来，走到客厅的门口，便听到卡蓝那快乐的声音。从门缝里往外看，这小子正指手画脚地向南楠儿讲述着今天那惊心动魄的经历。

“别穷吹了。”南歌推开大门，懒洋洋地歪倒在客厅里的沙发上，“老姐，我要饿死了，快点给我弄点吃的来吧。”

南楠儿瞪了他一眼，起身走了，过不多时，端了一碗热气腾腾的肉汤过来：“小弟，过来趁热喝吧，卡蓝都喝过两碗了。”

“谢谢老姐。”南歌也确实饿了，坐到饭桌前，端起大碗猛喝了一气，美美地打个饱嗝，然后放下汤碗，忽然发现桌面上放着一张字条。“姐，这是什么？”

“爸爸把你们的战车修好了，”南楠儿说，“这是他要你支付的维修账单。”

南歌好奇地拿了起来，首先映入眼帘的便是那粗大的合计数字，吓得他顿时蹦了起来：“ 我的乖乖，敢情老爸这么黑啊！两万四！我要杀了二十四个水怪兄弟才能凑起这个数呀！！ ”

二

南歌一下子就没了胃口。

他极其仔细地研究了几遍那张账单，很遗憾，老爸所开列的每一项损坏设备的修理状况及收费标准都无懈可击。对照着在老爸手下多年的工作经验，南歌觉得老爸开列的收费单据并不算高，但是，以南歌现在的收入，确实也承受不了。耳边，卡蓝和姐姐说笑的声音不时一阵阵传来，老天，这个小子，什么心也不操，你就不会陪我发发愁吗？

算了，不去想了。南歌把肉汤一气喝完，用手背抹抹嘴，走到卡蓝身边：“ 卡蓝兄弟，走吧，我们休息去。 ”

“ 老大， ”卡蓝指指外面，“ 天才黑啊。 ”

“ 早点睡吧， ”南歌伸手把卡蓝拉过来，“ 明天我还有很重要的事情要办，睡眠不足的话，是要误大事的，来吧。 ”

“ 可是，我…… ”卡蓝很不情愿地对南楠儿说，“ 姐姐，那我就…… ”“ 天哪， ”南歌用力一拉，卡蓝的身体便歪了过来，南歌的右臂从他的腋下穿出，左臂拦住他的腿弯，一运力，便将卡蓝抱了起来，“ 兄弟啊，你比镇里的道良婆婆还要罗嗦啊。 ”

“ 老大，我…… ”

“ 闭嘴，挤上眼，睡觉！ ”

灯灭了。

卡蓝很不情愿地努力使自己进入睡眠状态，也不知过了多久，朦胧之中，有人在轻轻摇他的肩头并轻轻的呼唤：“ 快点起来，卡蓝。 ”

是南歌的声音。

“ 什么事啊？ ”卡蓝睁开眼，南歌手里拿着一只笔杆似的小电筒，夜色之中，虽不甚亮，但足以看清四周的环境。南歌看唤醒了卡蓝，低声道：“ 不要出声，我们悄悄下楼，赶快开溜。 ”

“ 为什么啊？ ”卡蓝坐了起来，低声问道，“ 大哥，发生什么事了？ ”“ 快走，以后再告诉你！ ”

卡蓝不再开口了，匆匆拿了几样随身的物品，跟在南歌身后，蹑手蹑脚地下了楼。

两个人悄悄来到楼下的车库，南歌轻轻推开大门，迎面扑来的机油味儿令他感到分外亲切。借助小手电的亮光，可以看到已经修好了的两辆战车就停在左侧。

“ 赶快上去卡蓝， ”南歌说，“ 我们要尽快赶到奥多镇去。 ”

“ 为什么啊？ ”

“ 你想想看， ”南歌说，“ 如果那个奥多镇的人通知镇里并派人修好了控制巨炮的电脑，那对我们来说还是一个超级大的麻烦事。但是若是在这之前我们尽快赶到奥多，取得在传真机上的DNA认证，那么，巨炮的存在对我们而言就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，外面的世界的大门将永远向是我们敞开的！ ”

外面的世界？那是卡蓝心中的无限梦想啊。

“ 你弟弟走了？ ”

“是的爸爸，”南楠儿望着父亲站在窗前的背影，低声道，“是你把他吓跑的，爸爸。弟弟看到你留给他的那张账单后，当时就没了笑脸。”

“这个不孝顺的家伙，我就知道他会偷偷跑掉。”南瓜大叔轻轻一笑，“你以为我会收他一分钱？傻女儿，爸吓吓他而已，做人还是有点压力的好，永远生活在顺境里的人，在独立生活的时候，经不起任何打击，那样和废人没有什么区别。”

这就是奥多镇?

南歌打开战车的舱门，忍不住叹了口气。

从拉多镇的朴素到波布镇的繁华，都不会有奥多镇的破烂之态让人印象深刻。这，这是一个能够住人的地方么？灰色的残垣断壁比比皆是，较为醒目的是矗立其间的三座庞大的楼房，晨曦之中，犹有些许灯光自窗隙间透出，漫漫然有点活的气息。若不是守卫在其间一座大楼前的大叔告诉南歌这是奥多镇，小伙子当真以为自己走错了地方。

“很累了吗?”那位大叔说，“到北面的A座楼的旅馆休息一下吧，要不去喝点酒解解乏，那儿地下酒吧里的生啤是整个亚斯欧大陆最棒的呢。”

“咦，”南歌来了兴趣，“大叔是那里的常客啊。”

“是啊，”那位大叔说，“夜长无聊嘛，可是守夜的时候又不能睡，万一有了什么事情就得担当责任，所以说，一袋花生一壶酒，是消磨时间的最佳选择啊。”

停靠好了战车，南歌和卡蓝一同去了A座楼。从外面看来灰不溜秋很不起眼的大楼里面，装饰的满不错的嘛，南歌和卡蓝在旅馆订好了休息的房间，便按照服务生的指点，走进了地下酒吧，看来这里的人们很会动脑筋，有一点可用的空间都要利用起来。

“这儿还不小呢。”南歌说，“乱了点。”

“就是，”卡蓝用力抽抽鼻子，“好重的烟气，受不了。”

“算了，”南歌说，“那边有个空位，过去歇歇吧。”

位于地下的酒吧，自然全靠灯光来照明了，只是吧台上坐了满满一长溜的人，倒有一大半是吞云吐雾的烟鬼子，使得整个大厅里显得十分昏暗，也令从未尝过烟味的南歌和卡蓝为之皱眉。抬眼看看邻桌的酒客，看来他们似乎已经习惯了，一个个闷头喝酒。酒吧里，温柔忧伤的音乐与粗野不羁笑骂声交织在一起，听起来很不舒服。

“卡蓝，”南歌说，“想喝点什么？”

“我不觉得酒有什么好喝，”卡蓝说，“我来杯甜点，热牛奶掺雪碧喝！”

“我倒想尝尝这里的生啤了，”南歌说，“你看那位大叔说得那么好。喏，这是二十元，你到吧台去买吧。”

卡蓝接过钱，刚站起来，正巧有一个醉得东倒西歪的大汉从他身边经过，一下把卡蓝撞到一边。卡蓝一连后退了几步，差点栽倒，幸好邻桌的一个年轻人扶住了他。

“卡蓝，你没事吧？”南歌急忙走了过去。

卡蓝摇摇头，还未开口，扶助卡蓝的那个年轻人用很低却相当清晰的声音说：“你们是外乡人吧？算了，不要理会刚才的事，那些人是惹不得的家伙。”

“哦?”南歌惊奇地低声说，“那些是什么人？”

“他们是一些流浪的士兵，”年轻人低声道，“两年前，我们的镇子突然遭到了无名机械怪物的袭击，便从帕特港高价招募了一批雇佣兵过来帮忙，但结果却很无奈。怪物是给消灭了，这些流浪的士兵却怎么也送不走了，天天在这里白吃白喝，他们个个都是格斗的好手和使用武器的专家，谁也惹不起啊。还有，坐

在吧台最西边的那个女战士更是厉害！”

“那不是个女人吗？”南歌循声望去，“看上去不怎么样啊。”

“那你就走眼了，”年轻人低声道，“坐在那样一堆流氓里面而又面不改色地喝酒，你以为是寻常人做得到的么？”

南歌笑了笑，从口袋里又掏了十块钱：“卡蓝，多要一杯生啤，我请这位大哥一杯。”

卡蓝接过钱去了吧台，南歌拉过一把椅子，刚刚坐稳，忽然听到吧台那边一阵哄笑，循声望去，除了那个女战士还在一口一口的喝酒，那一群流氓却尽皆站起，把卡蓝团团围在中间，神情颇不友善。

三

发生了什么事?

南歌快步走了过去，大声道：“卡蓝，什么事?”

“又是一个小家伙。”一个满脸酒气的大汉打量着南歌，“邪了门啦，都是喝奶的孩子！”

“我喜欢喝牛奶关你屁事！”卡蓝生气地说，“让开！”

几个流氓都哈哈大笑起来，一个满脸横肉的家伙伸手从卡蓝手里夺过钞票，笑道：“这里是酒吧，不卖牛奶，这点钱你就用来请大爷喝酒吧。”

卡蓝恼怒至极，伸手去夺自己的钱，忽然觉得背上一紧，跟着，手脚尽被人抓住，转眼之间，已被人举了起来。南歌吃了一惊，还没开口，抓住卡蓝的那三个流氓便用力把卡蓝抛了出去，跟着咣当一声大响，大厅中间的一张桌子在卡蓝的身下四分五裂。

“卡蓝！”南歌冲过去扶起他，“你没有事吧？”

“嗯，屁股有点痛。”卡蓝低声道，“看来我们要练练拳了！”

“好啊，”南歌微笑道，“现成的活靶子，不练白不练！”

那个从卡蓝手里夺钱的家伙端着一大杯啤酒摇摇晃晃地走过来，笑道：“小家伙，回家喝奶去吧，这里只卖酒的。”

南歌看看面前比自己高了一头的这个家伙，也不做声，右手骤然伸出，攥住那家伙的手腕，只一抖，那一大杯啤酒尽数泼在了那家伙的脸上。那家伙刚啊了一声，小腹一阵巨痛，已被南歌重重踹了一脚，顿时矮了半截，扑通一声跪在南歌和卡蓝面前。南歌伸手一拦卡蓝，两个人都向后退了两步。

“行这么重的礼。”南歌冷笑道，“俺哥俩可受不起啊。”

不知何时，电唱机的音乐也停了下来，酒吧里变得死一般沉寂。所有的人都把目光集中在南歌和卡蓝身上，那个吃了苦头的家伙，兀自在地上抱着小腹低声呻吟。

静寂之中，响起了一个单调而清脆的脚步声，却是一个女子自吧台方向走了过来，昏暗的灯光下，那一头火也似的红发极其惹眼。“红狼？”南歌的脑海忽然蹦出了这么个念头，但随即便否定了这个奇怪的念头。眼前端着大杯啤酒走过来的女子，虽然也和那天在山洞里遇见红狼一样，穿着一身黑色的皮衣皮裤，但是，赫赫有名的红狼绝对不会是一个女孩子！

“小孩，你喝酒吗？”那女子把手中的啤酒递到南歌面前，“嗯？”南歌一时摸不清她的用意，这个和那一帮流氓坐在一起喝酒的女子，到底想要干什么？昏暗的灯光下，她冷冰冰的俏脸上全无表情。

南歌心似电转，也不开口，伸手接过啤酒，咕嘟嘟一气喝完，然后把杯子还递到她手里。那女子掂掂手中的空杯，微微一笑，用力把杯子摔在地上！

“你们这些蠢货！”那女子把目光放在那些流氓身上，冷笑道，“你们知不知道，这个小家伙管你们叫做蠢货！我对他说，你说错了，这些人的名字不叫蠢货，而是叫只会骗吃骗喝的超级笨蛋白痴蠢才加无赖！”

“绯！”流氓中走出一个穿着一身破旧迷彩军装的人，大声道，“你喝多了吗？”

“你看我像喝多了吗？”那女子冷冷笑道，“蠢才！”

“你想打架？”那人脸色一寒，“不要以为你是老大的妹妹就该这么横！老子忍你很久了，今天不痛痛快快地揍你一顿，老子喝酒都不爽！上！”

他一声令下，身边的流氓顿时散开，将南歌、卡蓝和那女子围在中央。“好！”那女子赞了一声，弯腰把躺在地上的那个家伙揪了起来，顺手甩到一边，“在这里碍手碍脚的，还是滚远一点的好！”

转眼之间，整个酒吧里再不见其它酒客，长长的吧台后面，脸色苍白的老板望着眼前的乱局大气也不敢出，只有祈求老天自己的损失能够尽量少一点。

“呀！”不知是那个流氓暴叫了一声，所有人便一起扑了上来，一场混战开始了。

和这些擅长以打架为乐的流氓不同，血气方刚的南歌和卡蓝虽然是头一次面对这种场面，却绝对没有丝毫的害怕。和那些千奇百怪的机械怪物相比，这些流氓看起来简直太可爱了，只不过缺少了坦克的保护，战斗起来不免有点手忙脚乱。那个女战士看来更善于徒手格斗，在流氓中冲拳飞腿，闪避自如，转眼之间，已有两个流氓被她打成了滚地葫芦。

“啊！”混乱之中，卡蓝的肩头被对面的敌手狠狠地劈了一掌，痛的他忍不住喊了一声。偷眼看南歌，只见他一双拳头上下翻飞，虽然不至于吃大亏，却也处于下风。这可不行啊必须尽快打倒这些流氓。卡蓝正想着，眼前寒光一闪，急忙后退，一把匕首从自己鼻尖划过，这些流氓竟然动了刀子！看来不认真是不行了！卡蓝奋力几拳，逼开了眼前的流氓，顺手从腰间抽出皮带，抡的风声虎虎。一时之间，无人敢近他身。

“好小子！”一个流氓大吼一声，操起一把椅子对着卡蓝劈头砸来。卡蓝侧身避过，手中皮带急抖，已然缠住那家伙的脖颈，随即用力一拉，那家伙便连人带椅子摔倒在卡蓝脚下。灯光下看的分明，可不正是从自己手里抢钱的那个家伙？这家伙不知道什么时候又起来了，看着他卡蓝就有气，一脚踹下去，那家伙便滚到墙角嗷嗷大叫去了。放眼再看四周，南歌和那个女子的面前各自站了一个流氓，其余的东倒西歪躺了一地，没有一个能够站的起来。

“你们很能打嘛。”那女子道，“小家伙，从哪里来的？”

“你以为你能比我大多少？”南歌应了一声，手下丝毫不松懈，片刻之间，面前的对手便被他击倒在地。剩下那个流氓见胜利无望，索性垂了双手，站在那里一动不动。

“你们这些家伙，简直丢尽了我们军人的脸！”那女子左掌摩擦着右拳，扫视着面前的流氓，“滚开，不要让我再见到你们这些没志气的家伙！滚的越远越好！”

那些流氓互相扶持着站了起来，一个个像斗败了的公鸡，便在这时，从楼梯上慢慢下来了一个披着蓝色斗篷的人，拦住了他们的去路。

“暂时不要走，”那个人的声音比冰还冷，“我有话要问你们！”

流氓们都站住了。

那女子大踏步地走过去，大声道：“你是谁?为什么要拦住他们的去路！”“我讨厌只会乱叫的狗！”那个人冷冷的道，“让开，不要误了我的事！”

那女子大怒，一拳挥过去，那个人反应更快，身子微微一侧，已然伸手揽住她的腰背，用力一送，那女子的身子便飞到了吧台后面。

“你没事吧？”南歌赶过去把她扶了起来，“这个人看来很厉害啊。”“混账东西，”那女子恼怒地骂了一声，冲向那个人。南歌害怕她再吃亏，向卡蓝打了个招呼，一同奔了过去。那个人冷笑一声，伸手甩下斗篷，灯光下，他红色的长发和狰狞的狼形面具分外显眼！

四

“ 红狼！ ”

南歌惊呼一声，反手抓住卡蓝的胳膊，停住身子。那女子显然也听到了南歌的喊声，身形微微一滞，随即又加速冲了上去。红狼看着冲过来的女子，竟不避让，双掌一拢，那女子两只手腕便牢牢掌握在他的手中。那女子挣扎了两下，竟然毫无作用，恼怒之下，提腿便踢，却被红狼一旋手腕，身子不由自主的转了半圈，这一脚自然落了空。不等那女子反应过来，红狼已放开了她，横腿一扫，那女子的娇躯随之飞起，扑通一声，重重栽倒地上。

“ 还是学乖一点的好，宝贝儿。 ”红狼冷冷地说，“ 火气这么大，将来只怕找不到主人要你！ ”

南歌和卡蓝目瞪口呆地看着红狼转身而去，那些流氓一个个犹如尾巴般跟在他后面，酒吧里顿时平静下来，酒吧的主人哭丧着脸从吧台后面爬出来，慢慢收拾着乱七八糟的房间。墙边，那女子依然保持者倒下时的姿势一动不动，似是失去了知觉。

“ 你没有事吧？ ”南歌关切地问。

那女子睁开双眼，摇了摇头。

“ 我失败了！ ”那女子痛苦地攥紧了拳头，“ 妈的，我居然败给了这个臭男人！ ”

“ 你知道吗？ ”南歌说，“ 和你交手的那个人是红狼。那是个强大的对手，只怕我们三个加起来也很难打败他！ ”

“ 嗯，很早就听说过他的名字了。 ”那女子说，“ 只是没想到，他比传说中还要更厉害！出手迅捷，判断准确，力气更是大的惊人。算了，栽在他手里也不算太亏。 ”

“ 这个红狼好像是在找什么东西？ ”刚才跟南歌他们坐在一个酒桌的年轻人走了过来，“ 我昨天在镇子的东面见到他了，那时候，他正在盘问卡查鲁手下的一个打手。 ”

“ 卡查鲁是谁？ ”南歌顿时有了兴趣，“ 红狼要找的不知会是什么宝贝？ ”

“ 你又是谁？ ”那女子坐了起来，“ 为什么对红狼这么感兴趣？ ”

“ 我是从拉多镇来的南歌 ”南歌说，“ 这位是我的搭档，葛雷．卡蓝。 ”“ 你就是消灭了水鬼水怪的那个南歌？ ”那女子道，“ 果然有点本事。 ”“ 见笑了。 ”

“ 小子，让我加入你的队伍吧。 ”那女子道，“ 我需要在更多的战斗来磨练自己，总有一天，红狼，我要把他给我的羞辱，百倍的还给他！我要让红狼亲口承认他不是我的对手！ ”

“ 大哥， ”卡蓝说，“ 带着个女人是很麻烦的啊。 ”

“ 什么，你认为带着我是累赘？ ”那女子腾地一下站起来，一把揪住卡蓝的胸襟，“ 你还太嫩呢小子。在今天之前，无论是枪械还是格斗，除了我五年前去世的哥哥，没有任何人能赢得了我！ ”

“ 好啦好啦。 ”南歌说，“ 既然是这样，那就做我们的伙伴吧。 ”

“ 谢谢你， ”那女子松开了卡蓝，把手伸向南歌，“ 我是孤身一人的流浪战士，一向靠作雇佣兵维持生活。我也不知道自己姓什么，你就叫我绯吧。既然跟了你，我就承认你是老大！ ”

“ 好吧。 ”南歌握握绯的手，“ 我们一起完成各自的理想！ ”

又多了一位朋友，但是，又多了一大笔开销。南歌开始盘算着下一步的行动。很显然，波布镇的葛雷少爷和奥多镇的流浪女兵是不会替他操这份闲心的。“ 绯， ”南歌说，“ 你在这里几年了？ ”

“ 也就是两年吧。 ”女战士说，“ 每天在镇上转来转去，没有什么我不知道的情形。如果你想知道什么，尽管开口。 ”

“那么，你好好想想。”南歌说，“这个镇子上，有什么东西能够引起红狼的注意。”

女战士默默的想了一会，摇摇头：“我想，这个镇子上不会有什么特异的东西。不过，我们可以去拜访一下卡查鲁，他是奥多镇的镇长。”

那就去吧。

南歌付了酒钱，由绯带路，前往卡查鲁的住所。不过，凭南歌的直觉，卡查鲁的为人似乎并不好，因为刚才和南歌他们同桌的那个人在提到卡查鲁的时候，语气带着几分轻蔑。果然，绯的介绍证实了南歌的想法。

“卡查鲁是一个喜欢用暴力的人，”绯的语气也带着不屑，“所以，镇上的人都怕他。不过，现实就是这样，有权力的人总有人盲目追随。”

“那你是怎么到这里来的？”

“说来话长了。”绯轻轻叹息一声，“不说也罢。啊，到了。”

她的脸上流露出一丝忧伤，此刻的绯，像是换了一个人，这才是她的本色么？外表再强悍的人，也有着软弱的时候啊。

沿着长长的楼梯上了三楼，一路上竟然有不少的全副武装的侍卫前来盘查，不过，因为有绯的带路，三个人并没有遇到什么麻烦。看起来，卡查鲁的排场可真不小啊。想象之中，南歌以为卡查鲁一定是个虎背熊腰的大汉，及待相见，才知道他不过是个四十多岁的瘦小汉子，两只眼睛永远是眯缝着，偶一睁开，却令人心底发寒。

“你就这么走了？绯。”卡查鲁淡淡一笑，“这两年你也没少帮我的忙，谢谢你了。不过，当初我把你和你的同袍从帕特港请过来时，合同上写得明白，你要在我的手下干足五年。现在你要走了，可让我省了不少钱啊。”

“你要赖我的工钱？”绯腾地站起来，“卡查鲁，你敢……”

“无所谓敢不敢的。”卡查鲁慢吞吞地说，“我要赶你走，你就只有认命，这就是权力！我能有今天的地位，是我自己一手打出来的！这个世界上并不是每个人都会利用自己强大力量！我会，因为我是卡查鲁！奥多镇唯一的王！”

“你信不信我会杀了你！”绯嗖地从腰间拔出一把锋利的短刀，指向卡查鲁，但是忽然之间，有七八件武器同样指向了她的要害！

五

“绯，我相信你有胆量敢于杀我。”卡查鲁淡淡一笑，“但是我身边所有的人都不会让你动我一根毫毛。离开我的力量和智慧，他们在这个乱世的生存就是最大的问题！”“绯，坐下吧。”南歌说，“咱们和镇长慢慢说。”

绯收了短刀，坐回南歌身边。卡查鲁的侍卫也收回了各自的武器。“你就是南歌？”卡查鲁把目光转向南歌，“真是英雄出少年，了不起。能够让绯这样的心高气傲的家伙死心塌地地跟着你，你确实不是一个寻常的人。嗯，你有没有兴趣做我的副手？我非常欣赏你这样的人才！”

“谢谢了。”南歌说，“我现在还不打算死守在一个地方。”

“这样啊。”卡查鲁道，“那你什么时候愿意到我这里来，我都随时欢迎。对了，你今天来，不会是单意为了绯的这一点工资吧。”

“当然，”南歌说，“除了这件事，我还有一件事想请教卡查鲁先生。”“你说吧。”卡查鲁淡淡地说。

“我知道红狼找过卡查鲁先生。”南歌说，“我想知道，红狼找你有什么事。”

卡查鲁上下扫视了南歌几眼，道：“ 你认识红狼？嗯？ ”

“ 不认识，慕名而已。 ”南歌说，“ 如果卡查鲁先生觉得有些事情不便对我说，你可以当作我从来没有问过。 ”

“ 昨天红狼的确找过我。 ”卡查鲁说，“ 他是个与众不同的人，也拥有和我一样超越凡人的力量，但是他似乎还没有学会利用它的力量，所以他不如我。嗯，我们不讨论这个人了，南歌，你想不想知道他找我的目的？ ”看到南歌点点头，卡查鲁继续道：“ 我可以告诉你红狼找我的目的，也可以放弃与绯的合约，给她双倍的工资。但是，你要替我做一件事。 ”

“ 请讲。 ”南歌说，“ 看看我能不能做得到。 ”

“ 我的一个手下在帕特港失踪了。 ”卡查鲁从口袋里拿出一张照片，递到南歌手上，“ 如果他还没有死，你就把他给我带回来。 ”

“ 帕特港？ ”绯疑惑地说，“ 卡查鲁先生，那怎么可能？你是那里居民的心中偶像，只要振臂一呼，有什么找不到的啊。何况，是一个大活人？ ”

“ 你是佯装不知道还是在开我的心？绯！ ”卡查鲁生气地说，“ 现在的帕特港，已经是一座死港了，你竟然不知道？！ ”

“ 死港？ ”绯吃惊地道，“ 我这一段时间心情不好，每天除了喝酒便是睡觉，不曾和任何人聊过，确实不知道啊。 ”

“ 三个月前， ”卡查鲁缓缓地说，“ 有帕特港的居民跑来报信，说那里突然闹鬼了。一时之间，人心惶惶，居民纷纷从那里逃离。我就此事先后派了三批人前去调查，但是都是有去无回。上周，我的副手浩辰自告奋勇前去察看，但是很快便和他失去了联系。不过从他发回的最后信息中，可以确认前三批的勇士都已经死亡，而浩辰的生死目前尚不得而知。南歌，我相信你能给我一个满意的答复。 ”

“ 这不是一件小事。 ”南歌说，“ 我要征求一下我的搭档的意见！ ”

“ 好吧。 ”卡查鲁道，“ 我期待你的回话。 ”

三个朋友告别了卡查鲁，回到南歌他们下榻的旅馆。南歌重新为绯租了一个房间，然后坐在一起议论这件事。但是商议了很久也没有作出明确的意见，最后还是南歌做出了结论：“ 先睡午睡，其余的事，下午起来再说！ ”

因为缺少树木的缘故，下午的奥多镇的天空，苍白的看着难受。南歌他们在镇子里转了许久，也问了不少人，但是始终没有一个人给予他们关于帕特港的有用的资料。倒是奥多镇门口的守卫大叔为他们提供了一个关于红狼的线索。“ 帕特港么，我不喜欢那个臭名昭著的地方。 ”面对南歌他们的问题，守候着奥多镇大门的大叔懒洋洋地说，“ 我是个天生热爱和平的人，而那里的居民尽是些斜眼的小偷、厚脸的无赖，流浪的士兵，跟他们根本没法相处。但是，我们的卡查鲁镇长便是在那个烂窝里长大的，想想真是不可思议。话又说过来，那个鬼地方还真有人敢去啊，刚刚还有一个家伙开着辆红色的战车朝那个方向去了，估计也是肉包子打狗，有去无回啊。 ”

红色的战车？红狼？

的确是红狼，但是，他去帕特港干什么？据那位大叔描述，红狼是两个小时之前前往帕特港的，这个消息绝对可以确定，因为从奥多镇前往帕特港的道路只有一条。这个消息决定了南歌他们的下一步行动，卡蓝虽然不太满意，但是他尊重南歌的意见。不过，在前往帕特港之前，必须准备好必要的枪支和装备。这是绯的意见，因为战车无法开进楼房，只有靠人力作战！

“ 我知道在那儿可以买到好的武器。 ”面对即将到来的战斗，绯显然非常激动，“ 来吧。 ”

由绯带路，三个人东拐西转走了很远，最后来到了一个阴暗的地下室。绯说，这里的主人叫塔西提，是整个奥多镇最好的武器贩子。

“ 绯， ”那个秃头独眼的中年人说，“ 这是你的新主顾吗？ ”

“ 不是。 ”绯微微一笑，“ 塔西提，我来介绍一下，这位是南歌，我的新搭档。不要废话了，我们要到帕

特港去，需要一些枪支。”

塔西提摇摇头，转身从里间搬出个大皮箱来，放在南歌他们面前。打开箱盖，里面是六七件长短不一的枪械。南歌和卡蓝对枪械所知不多，绯却是真正的行家，她顺手拿起一把微型冲锋枪在手里掂了掂，又扔了回去：“塔西提先生，把你珍藏的好东西拿出来哦。放心吧，不会少付你一个大毛的。”

“帕特港么？”塔西提先生道，“无缘无故的去那个地方干什么，找死啊？”

“臭嘴！”绯顺手合上箱盖，“这些东西对付人类还行，一会儿要几件。但是如果真有卡查鲁说的什么鬼啊之类的玩意儿，也许会比那些暴走的机械怪物更厉害吧。塔西提，把你认为最好的家伙拿出来，趁我们今天手里有钱。”

塔西提先生点点头，转身从里间抱出个破纸箱出来，放在三个朋友面前。“这是什么？”

“你试试吧。”塔西提说，“我想你们会满意的。”

纸箱打开了，里面放着三只用油纸包裹的很好的长枪。看外表，类似于传统的来福枪，枪身和枪托却大的不成比例，看上去感觉有点怪怪的。绯俯身拿起一支，入手极沉，只怕有十二磅之重。

“好奇怪，”绯说，“这是什么枪？我居然没有用过！”

塔西提先生轻轻一笑，弯腰抓起一把枪，嗒的一声轻响，打开了位于枪身上的一个开关。然后他用左手指指旁边木桌上的一个瓷壶，示意大家看好。他平端起长枪，略略瞄准了一下，轻轻扣动了扳机。没有任何枪声，也看不到有弹壳飞出，唯见枪口蓝光一闪，跟着便是吧哒一声，瓷壶便只剩下了上半壳，在桌面上来回晃动。

柴大官人, 少年猎人, 小说

From:
http://zzjb.com/ - **重装机兵专题站**

Permanent link:
http://zzjb.com/doujin/text/young_hunter/yh_06

Last update: **2015/01/13 10:08**